



证券代码：300146

证券简称：汤臣倍健

公告编号：2020-034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因报告中部分内容披露口径不准确，部分内容披露不完整，现对相关内容补充、更正如下：

一、更正披露信息

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之“二、主营业务分析”之“4、研发投入”中的“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”

原文为：

	2019 年	2018 年	2017 年
研发人员数量（人）	289	270	242
研发人员数量占比	11.23%	11.16%	10.51%
研发投入金额（元）	126,041,296.39	103,489,887.46	83,324,681.82
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	2.40%	2.38%	2.68%
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（元）	374,314.97	925,584.61	6,070,230.53
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	0.30%	0.89%	7.29%
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	0.09%	0.10%	0.79%

更正为：

	2019 年	2018 年	2017 年
研发人员数量（人）	289	270	242
研发人员数量占比	11.23%	11.16%	10.51%
研发投入金额（元）	125,155,791.28	99,892,148.26	83,324,681.82
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	2.38%	2.30%	2.68%
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（元）	374,314.97	925,584.61	6,070,230.53
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	0.30%	0.93%	7.29%
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	0.09%	0.10%	0.79%

注：1. 研发投入=合并利润表研发费用+开发支出期末较期初变动金额+开发支出中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金额；

2. 公司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申请一般历时 3-5 年，期间公司会根据相关审批部门的反馈意见，将未获审批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前期已资本化的相应研发投入，调整计入当期研发费用。

二、补充披露信息

“第九节 财务报告”之“五、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”中的“41、税金及附加”

原文为：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城市维护建设税	26,941,902.15	30,424,396.56
教育费附加	19,243,680.00	21,731,303.06
房产税	5,711,328.34	4,723,544.25
土地使用税	573,600.79	520,190.15
印花税	5,265,348.24	5,054,061.51
契税	-	643,649.32
车船使用税	7,588.00	29,625.60
环境保护税	824.16	3,135.72
资本利息税	1,094,616.13	-
合计	58,838,887.81	63,129,906.17

针对上述“契税”项目“上期发生额 643,649.32 元”，公司补充披露如下：

该笔契税支出所涉资产系公司子公司广州市佰健生物工程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广州佰健”）2013 年购买的商铺，于 2016 年末验收并结转资产，并在 2017 年 2 月开始出租。该投资性房地产于 2018 年 11 月实际办理相关过户手续，发生税金支出；由于税金金额较小，且资产已折旧 2 年，故未予调整增加资产原值。子公司广州佰健正在进行 2019 年度汇算清缴，公司已将该笔契税在广州佰健 2019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报告初稿中进行了纳税调整，预计 2020 年 4 月底完成汇算清缴。

除上述补充更正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更新后的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公司对上述补充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